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13年12月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

單位：元

機關名稱	宣導項目、 標題及內容	媒體類型	宣導期程	執行單位	預算來源	預算科目	執行金額	受委託廠 商名稱	預期效益	刊登或託播對象	備註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024中部8縣市青諮論壇事前宣傳稿	網路媒體	113.12.20	秘書室	公務預算	一般行政	35,000	國風傳媒有限公司	藉由網路媒體針對2024中部8縣市青諮論壇進行事前宣傳，以提升論壇活動曝光度，提升參與率。	風傳媒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024中部8縣市青諮論壇當日活動宣傳稿	網路媒體	113.12.28	研究發展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5,000	五號工作室	藉由網路媒體宣傳2024中部8縣市青諮論壇之成果，宣傳中部青年對市政的想法與建言。	Ettoday	
				秘書室		一般行政	15,000	五號工作室		Ettoday	
							50,000	永新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知新聞	
							35,000	國風傳媒有限公司		風傳媒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地方創生專題報導 1. 台中地方創生新藍圖 雙軌策略打造地方獨特魅力 2. 台中地方創生再進化 系統化整合資源 挖掘城鄉多樣潛力 3. 台中新社后里獲肯定 地方創生帶動農業觀光與文化融合發展	網路媒體	113.12.19-113.12.21	研究發展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5,000	脈動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藉由網路媒體宣傳本市地方創生推動理念與成果，走踏地方挖掘特色，持續鼓勵各專業領域共同參與創生事業。	CNEWS、Google News、Microsoft Bing 新聞、Yam 蕃新聞、PChome、Life 生活網、OwINews、臺灣調查網、Plurk 噗浪、獨家報導、beanfun	
				秘書室		一般行政	140,000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跨域治理暨永續宜居政策行銷推廣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	網路媒體	113.12.5-113.12.18	綜合規劃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599,000	玥米廣告行銷有限公司	旨在提升市府「跨域治理」與「永續宜居」施政成果的公眾認知，藉由媒體影響力，促進民眾對政府政策的了解與支持，並提升臺中市在國際上的競爭力與吸引力。	Ettoday新聞網、Ettoday即新聞和分享雲粉絲專頁、eETtoday Msite、Google聯播網廣告、Yahoo雅虎新聞、LINE Today、YAM蕃新聞、PCHOME新聞、理財周刊、商傳媒、民生電子報、奧丁丁新聞、YES新聞網、LIFE生活網等十家媒體和eETtoday Msite為廠商加值服務。	Yahoo雅虎新聞、LINE Today、YAM蕃新聞、PCHOME新聞、理財周刊、商傳媒、民生電子報、奧丁丁新聞、YES新聞網、LIFE生活網等十家媒體和eETtoday Msite為廠商加值服務。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市長執政六周年政績宣導	平面媒體 網路媒體	113.12.25-113.12.29	綜合規劃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148,000	中國時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讓民眾更瞭解本府施政成果	中國時報、中時新聞網	全國版/週末報見刊+新聞網同步露出。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市長執政六周年政績宣導	網路媒體	113.12.25-113.12.29	綜合規劃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147,000	聯合報股份有限公司	讓民眾更瞭解本府施政成果	聯合新聞網	聯合新聞網首頁廣告露出。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999臺中購物節智能客服	廣播媒體	113.10.24-113.12.02	話務管理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50,000	正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因應臺中購物節舉行，為加強推廣民眾多加使用1999臺中購物節智能客服。	台中廣播電臺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中市勇摘9座金質獎再創新高	平面媒體	113.12.10	工程品質管理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20,000	臺灣時報社股份有限公司	落實公共工程品質及宣傳市政建設獲金質獎績效。	臺灣時報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連10年認可台中勇奪9金質獎	平面媒體	113.12.15	工程品質管理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56,000	中國時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落實公共工程品質及宣傳市政建設獲金質獎績效。	中國時報新春特刊	
臺中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連續10年得獎！中市勇摘9座金質獎再創新高	網路媒體	113.12.13-113.12.19	工程品質管理組	公務預算	施政計畫綜合業務	80,000	中國時報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落實公共工程品質及宣傳市政建設獲金質獎績效。	中國時報電子報	

填表說明：

1. 本表係依預算法第62條之1規範，凡編列預算於**平面媒體、廣播媒體、網路媒體**(含社群媒體)及**電視媒體**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為填表範圍。
2. 宣導期程部分，請依委託製播宣導之涵蓋期程，並針對季內刊登(播出)時間或次數填列，如000.00.00-000.00.00(涵蓋期程)；000.00.00、000.00.00(播出時間)或0次(刊登次數)。
3. 執行單位係指各機關之內部業務承辦單位。
4. 預算來源查填**公務預算**、**〇〇特別預算**、**基金預算**、**財團法人預算**。

5. 財團法人，係指政府捐助基金50％以上成立之財團法人。
6. 預算科目部分，總預算、特別預算及基金填至業務(工作)計畫；財團法人填至收支營運表3級科目(XX支出或XX費用)。
7. 機關如有公益或廠商回饋免費廣告等補充說明，請列入備註欄表達。
8. **預期效益請勿填寫宣導日期、宣導次數及預期吸引人數等。**
9. 請按月於次月15日前公告，並按季於每季次月15日前送主計處彙整。